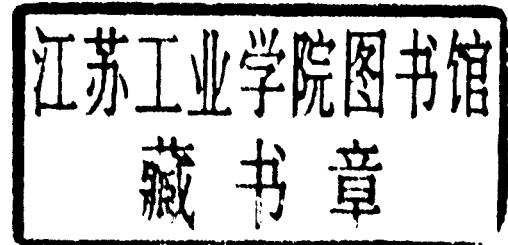


善河縣糧食志

# 唐河县粮食志

主编 白福禄



唐河县粮食局《粮食志》编纂领导小组

---

主办单位：唐河县粮食局《粮食志》  
编纂领导小组

编    辑：《唐河县粮食志》编辑室  
印    刷：唐河县彩色印刷厂

---

继承历史 反映现实  
服务四化 培育后代

请  
以  
志  
一  
九  
八  
年  
春

河南省粮食局副局长靖明玉题词

## 前　　言

《唐河县粮食志》在地区和县地方志编委、总编室及地区粮食志编辑室的悉心指导下，在与兄弟县同行业相互交流、对学术问题不断探求的过程中，广泛征求、认真听取了各方意见和建议，不断充实、调整、修改。于1983年7月至1986年5月完成初稿，1987年元月拿出二稿，1988年3月定稿，经过三易其稿才得以充实。

在《唐河县粮食志》的修纂过程中，粮食局领导一如既往地关心支持，是工作进程较快的关键。

《唐河县粮食志》因时间、人力、水平有限，难免存在一些谬误之处，望上级领导、广大同行和社会各界人士不吝指教。

编　　者

## 凡例

1、本书采用暗分体的方法，分概述、大事记、专业、人物、附录五大部分共10万字左右。用以类系事横排，以事系时竖写的笔法记述。专业部分共设12章、36节。

2、原则上上限溯至1840年，以记述清楚为宗旨，根据需要，个别部分有所突破。下限止1985年。

3、全书以志体为主，辅以述、传、记、图、表、录共七种形式，给读者以直观感，达到应有效果。

4、本书一律使用规范简化字和标点符号，语言为白话文，力求朴实、通顺、精炼。

5、书中统计数字来源于地区粮食局、县粮食局、县统计局、县档案局、农业局、财政局、乡镇局等和少数口碑。表中数字一律使用阿拉伯字。贯穿于语言中的确切数字亦使用阿拉伯字，表示量的有时使用中文字。

6、为便于阅读，注释一律用〔注〕号随文走。



唐河县粮食局办公大楼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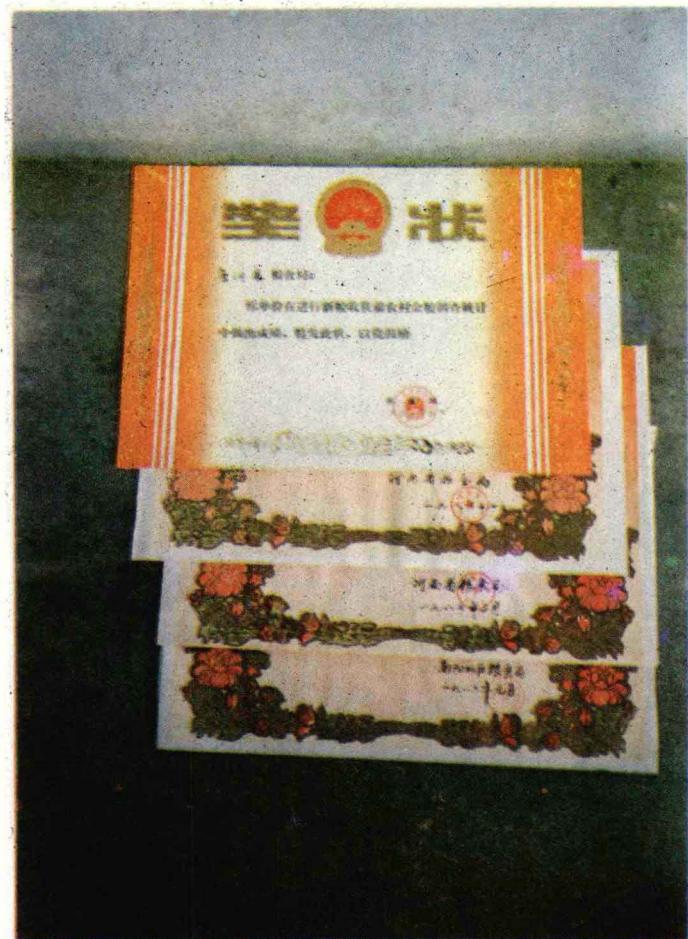


唐河县粮食局现任领导班子 左三 局长王庆恩  
左四 副局长周贤瑞 左二 副局长赵廷兰 左一 副局  
长赵玉坤 右一 工会主席王富成（监察书记张明岑因事缺）



《唐河县粮食志》编纂领导小组及编纂人员  
(高深山、杨玉清因事缺)

唐河县粮食局荣获商业部及省、地粮局奖状



1986年10月24日南阳地区粮食局在唐河县召开“粮食志”经验交流会时合影

# 目 录

概述	( 1 )
大事记	( 11 )
第一章 资源	( 32 )
第一节 种类	( 32 )
第二节 分布	( 35 )
第三节 产量	( 40 )
第二章 机构	( 44 )
第一节 征收机构	( 44 )
第二节 管理机构	( 45 )
第三节 经营机构	( 45 )
机构沿革一览表	
第三章 征购	( 54 )
第一节 田赋	( 54 )
第二节 统购	( 63 )
第三节 合同定购	( 69 )
第四节 油料	( 73 )
第四章 市场	( 79 )
第一节 私商(行)	( 79 )
第二节 公司并存	( 84 )
第三节 国家市场	( 88 )

第四节	国家议购议销	( 90 )
<b>第五章</b>	<b>销 售</b>	( 92 )
第一节	城镇供应	( 92 )
附：	城关粮油供应站简介	( 105 )
第二节	农村销售	( 106 )
第三节	票证	( 112 )
<b>第六章</b>	<b>调运</b>	( 117 )
第一节	调拨	( 117 )
第二节	运具	( 119 )
第三节	组织	( 120 )
第四节	流向	( 122 )
第五节	管理	( 124 )
<b>第七章</b>	<b>仓储</b>	( 126 )
第一节	粮仓种类	( 126 )
第二节	粮仓演变	( 129 )
第三节	粮仓建设	( 131 )
第四节	保管	( 134 )
<b>第八章</b>	<b>加工</b>	( 144 )
第一节	工具	( 144 )
第二节	类型	( 147 )
第三节	体制	( 148 )
第四节	经营方式	( 149 )
第五节	规模	( 151 )
	国营唐河县面粉厂简介	( 158 )

国营唐河县榨油厂简介	( 159 )
唐河县饲料厂简介	( 162 )
<b>第九章 计量</b>	( 163 )
第一节 衡器	( 163 )
第二节 容器	( 164 )
<b>第十章 财务</b>	( 166 )
<b>第十一章 价格</b>	( 168 )
清代粮食牌价	( 169 )
中华民国时期粮油价格	( 170 )
1948—1953年粮食购销价格	( 171 )
1954—1985年粮食统购、统销、市场价格	( 172 )
1955—1985年油料统购、统销、市场价格表	
1955—1985年油脂统购、统销、市场价格表	
<b>第十二章 教育与科研</b>	( 176 )
第一节 教育	( 176 )
第二节 科研	( 178 )
<b>人物</b>	( 179 )
传略	( 179 )
简介	( 183 )
先进人物表	( 186 )
<b>附录</b>	( 190 )
职表	( 190 )
局级领导人员	( 190 )
局级机关中层领导人员	( 230 )

局级直属单位领导人员	( 235 )
下辖基层单位领导人员	( 240 )
跋	( 253 )

## 概 述

唐河县位于南阳盆地东部，面积2,512.4平方公里。东北、东南部的浅山区占17.5%；西南、西北部的平地和唐河、泌阳河、三夹河沿岸的冲积平原和岗丘地各占41%。耕地206.35万亩，人均1.97亩。气候温和，年均无霜期231天；光照充足：年均日照2,166.4时；雨量充沛：年均降水量910毫米；粮油资源丰富：盛产小麦、大麦、荞麦、高粱、玉米、水稻、小谷、大豆、绿豆、豌豆、扁豆、蚕豆、红薯、芝麻、油菜、花生、蓖麻、向日葵等。粮油商品流通条件得天独厚，信（阳）南（阳）、唐（河）枣（阳）、唐（河）方（城）公路呈十字形交叉于县城，东至京广沿线的信阳，南通汉丹沿线的枣阳，西接焦枝沿线的南阳，北达郑州。全县年产粮食突破10亿斤、油料达5,000万斤以上，为国家商品粮基地县之一，上乘粮油源源外运。

全县虽盛产粮油，素有“南阳粮仓、油罐”之说。但在半殖民地、半封建时期，由于封建土地占有制的束缚和地主的剥削，粮食的占有形成两极分化。少数土地拥有者仓满囤流，广大人民饥寒交迫。加之统治者的横征暴敛，农民饱受苛捐之苦，连年饥荒，导致粮食生产力低下，产量在低水平上徘徊不定。到1949年，粮食均亩产只有104斤，总产不足3.1亿斤；油料均亩产22斤，总产208万斤。穷苦人民期盼改革封建土地制度和粮食分配的不合理状况。

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（1949年）后，共产党政权十分重视粮油资源的开发和分配，建立并逐步健全了粮食管理机构。在以粮油生产为

主的农业经济制度的改革中，首先基本完成了土地改革任务（1949—1951年），达到耕者有其田，有其粮，使广大人民从几千年遭受封建剥削的生产关系中解放出来，生产力得到了明显提高。到1952年，粮食均亩产比1949年提高了9.6%（114／104），总产增长31.6%（40,779／30,992），人均社会产量上升26.6%（590／466）；油料均亩产提高209%（68／22），总产猛增556%（1,365／208），人均社会产量剧升535%（19.7／3.1）。接着经过互助组、初级社、高级社，农民走上了合作化道路。至1956年，实行了生产资料公有制，实现了“各尽所能，按劳分配”。农民生产积极性进一步提高。粮食均亩产和总产分别比1952年提高21.9%（139／114）和17.4%（47,862／40,779）。

1958年，由于“左”的思想影响，片面强调一大二公，分配上搞平均主义。粮食生产盲目强调高指标，出现了“亩产万斤粮”等浮夸口号和要求。与实际脱离，束缚了农民生产积极性。加之连续三年灾害（1959—1961年）粮食严重减产。1961年粮食均亩产和总产分别由建国初期（1949年）的104斤降到83斤、3.1亿斤降到2.7亿斤。小麦均亩产和总产下降近一半（106：59和11,300：6,885），使人民一度忍受了饥饿。但一经发现这个问题，即予以纠正。及时采取救济、扶持措施，使人民生活很快有了保障。

1962年，按照中央提出的“调整、巩固、充实、提高”的方针，全县人民努力奋斗，粮食生产开始回升。到1965年，粮食总产已比三年灾害时的平均数上升27.6%（37,677／29,518）。基本恢复到“一五”〔注：指1953—1957年国民经济第一个五年计划〕时期的水平。

粮食生产刚刚有所发展，又遇到“文化大革命”十年（1966—

1976年)动乱。在以阶级斗争为纲的“左”的路线影响下，社会上形成两派组织，互相摩擦，严重妨碍了生产。不少地方又一度推行社员“吃粮不要钱”，自留地实行集体统管，违背了按劳分配的原则，干与不干一个样，干好干坏一个样。严重挫伤了农民生产积极性，粮食总产一直徘徊在4.5亿斤左右，加之人口增长，农村人民吃粮水平下降。

从1949年到1977年，全县粮食形势是：发展速度在缓慢中时进时退；对国家贡献在较低水平上增减不定；人民吃粮水平不足不稳；市场时开时闭。粮食经济僵死。

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，是全县粮食生产的重要历史转折。按照“对内搞活，对外开放”的政策精神和“调整、改革、整顿、提高”的方针，农村实行了以家庭承包为主的联产责任制，农民的粮食生产积极性和土地经营灵活性充分得到发挥。1981年，油料总产猛增到3,525万斤，成为国家集中产油区（南阳地区）的重点产油县。1983年，粮食总产达到11亿斤，被国家定为全国首批商品粮基地县之一。到1985年，粮食总产为1978年的2倍( $102,812 / 51,116$ )，为1949年的3.3倍( $102,812 / 30,992$ )。其中小麦总产为1978年的3.2倍( $73,049 / 22,805$ )，为1949年的6.5倍( $73,049 / 11,300$ )。油料总产为1978年的5.8倍( $5,586 / 956$ )，为1949年的27倍( $5,586 / 208$ )。三中全会后的七年(1979—1985年)，粮食总产年均递增7.9%( $102,812 / 55,731$ )；油料总产年均递增14.8%( $5,586 / 1,854$ )；每一农业人口产粮年均递增7.1%( $985 / 570$ )，产油料年均递增13.8%( $53.5 / 19$ )。七年时间，全县粮食形势发生了巨大变化。其突出标志是：

对国家贡献逐年增多。1978—1985年为国家提供商品粮年均递增9%( $2,613 / 6,555$ )，商品油年均递增7.9%( $987 / 294$ )；

人民生活显著提高。年人均口粮在1978年317斤的水平上直线上升到1985年的749斤。彻底结束了逃荒要饭、“糠菜半年粮”、“红薯半年粮”的求一温饱的历史，达到了“一块白面”并年年有余。继而又发展饲养业，以促进粮食转化，人民生活结构开始向科学营养型过渡。农村养殖专业户从1978年前的空白发展到1985年的188户，牲畜年末存栏数比1978年增加了27.4%（ $42,069 / 33,031$ ）；

粮油市场空前繁荣。上市粮油品种齐全，成交量日达百余万斤。国家粮食与外贸部门经营的议价粮油，远销日本、港澳等国家和地区。1983年，粮油交易打破了由粮食部门独家经营的框框，实行多方式、多渠道经营，粮食经济更加活跃。单国家粮食部门的粮油议价经营，1981—1985年的平均盈利达41.9万元。国家粮食部门与集体、个体，普遍开展粮食的深、细加工，以实现多层次转化增值。单农村的饲料、食品、饮食专业户，即从1978年的空白发展到1985年的175户。多渠道的经营和加工，使粮食商品经济日趋活跃。

全县粮食工作的侧重点，经过了五次较大转移：

### 征赋

民国时期以前，政府不管粮食的生产和分配，只管征收和上解。对市场任其自由，导致粮价失控，上市粮油时多时寡。贪官加征，地主盘剥，粮商倒卖，各饱私囊。与农民种粮不吃粮、食不充腹的状况形成了鲜明的对比。据查，清康熙五十二年（1713年）至光绪二十九年（1903年）的190年间，正税增加了210%，附加税增加了128%；民国元年至十七年（1912—1928年）间，正税增加39.3%。

### 支前（解放大军）

1947年唐河解放，人民政权建立。全县人民一方面节约粮食，以